



# 「保護海洋」創意繪圖比賽

透過繪圖比賽讓兒童了解保護海洋的重要性  
發揮兒童的想像力，一起攜手保護海洋

## 壹、活動宗旨

透過繪畫比賽讓兒童了解保護海洋的重要性，發揮兒童的想像力，一起攜手護海洋吧～

## 貳、比賽主題

想像自己是無敵厲害的海洋超人，我要守護美麗的海洋，海裡有太多的垃圾、廢棄物正在危害海洋動物，讓我們動起來透過行動力，畫出保護海洋活動的想像力吧。

## 參、參賽辦法

### 一、繳件方式：

請先至遠雄海洋公園官網，列印出報名表，填寫相關資料完成報名後貼至圖畫紙後方，並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 (二) 前將作品以郵寄方式寄至 (以郵戳為憑)：

974 花蓮縣壽豐鄉鹽寮村福德 189 號

「遠雄海洋公園 - 保護海洋創意繪圖比賽工作小組收」

### 二、作品規格：

1. 參賽作品請逕繪於四開圖畫紙 (54 x 39 公分)，本公司不另提供畫紙。
2. 創作方式不包含素描、剪貼、立體作品及電腦繪圖，以平面手繪為限。

### 三、競賽獎勵：

- 國小中、高年級組：參賽者為國小 3、4、5、6 年級在學學生。

第一名	1 名	遠雄海洋公園雙人年票乙張、獎狀乙紙
第二名	1 名	親親海洋夜未眠海豚版雙人住宿券乙張、獎狀乙紙
第三名	1 名	親親海洋海豚體驗券乙張、獎狀乙紙
佳作	10 名	遠雄海洋公園全票乙張、獎狀乙紙
入選獎	15 名	吉祥物玩偶吊環乙隻、獎狀乙紙

- 國小低年級組：參賽者為國小 1、2 年級在學學生。

第一名	1 名	遠雄海洋公園雙人年票乙張、獎狀乙紙
第二名	1 名	親親海洋夜未眠海豚版雙人住宿券乙張、獎狀乙紙
第三名	1 名	親親海洋海豚體驗券乙張、獎狀乙紙
佳作	10 名	遠雄海洋公園全票乙張、獎狀乙紙
入選獎	15 名	吉祥物玩偶吊環乙隻、獎狀乙紙

### 四、評審辦法：

主題相關性 40%、創意 30%、構圖與色彩表現 30%

### 五、得獎名單公告：

得獎名單於 110 年 12 月 08 日 ( 三 ) 公告於遠雄海洋公園官網及粉絲專頁。

### 六、活動官網：[www.farglory-oceanpark.com.tw](http://www.farglory-oceanpark.com.tw)

## 肆、活動洽詢：

遠雄海洋公園 03-8123100 分機 8112( 黃先生 )。

## 伍、參賽注意事項：

1. 請完整填寫報名表資料，並於【作品著作權讓與聲明】選項打勾；繪畫作品請於期限前郵寄正本至遠雄海洋公園，以影本、傳真、掃描檔及照片等繳交者，視為不合格，作品恕不列入評選。
2. 每位參賽者以一幅作品為限，且不得為共同創作。
3. 作品可以水彩、蠟筆、版畫、水墨、彩色筆等各種繪畫方式表現，不需裝裱；勿用素描、剪貼及電腦繪圖等方式參賽，亦不接受立體作品，如有上述情形者，視為不合格，作品恕不列入評選。

4. 參賽作品以未曾發表之原始創作爲限，且不得以相同作品投稿不同競賽，並嚴禁盜用他人作品參選，應遵守智慧財產權法相關規定，違者一律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如經原著作者發覺並提出異議時，除依法追回獎勵外，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及其監護人自行負責。
5. 作品寄送過程如有損毀，恕不負責，請小心包裝。
6. 參賽之作品無論入選與否概不退還，送件前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7. 參賽者不得以任何關係或理由，將參賽作品之著作權讓與、買賣以行冒名頂替參賽之實；違者經查證屬實將依法除名，追回競賽獎勵和獎狀，並公佈姓名，其觸犯法律應負之責自行承擔。
8. 參賽作品一經公佈得獎之後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9. 經評選出之得獎作品，本公司擁有典藏、展覽、出版等之權利，並不另支付使用費或權利金；另參賽作品如未獲獎，仍同意授權主辦機關取得其內容相關使用權選項，參賽者可自行考量是否勾選同意，勾選同意之作品將於遠雄海洋公園官方網站及粉絲專頁公開展覽。
10. 參賽者係未成年人，參賽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；得獎獎金之領款收據亦應由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填寫，另依《所得稅法》第 15 條 1 項 1 款規定，得獎獎金合併於其扶養人各類所得計算稅額。
11. 報名參賽即同意尊重評選規則及評選結果，針對評選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12. 凡參賽者均視爲認同並接受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活動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本公司保有最終解釋、修正、變更及取消活動之權利，並公告於遠雄海洋公園官方網站周知。



# 「保護海洋」創意繪圖比賽報名表

參賽者已詳細閱讀並同意本活動內容與注意事項，並確實填妥下列資訊

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 (一~二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高年級組 (三~六年級)		
作品名稱			
參賽者姓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參賽者年齡	_____ 歲 / 生日(民國)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
就讀學校	市 縣	班級：	年 班
監護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母 · 法定監護人姓名：		
地址	_____	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
電子信箱			

## 【作品著作權讓與聲明】(請打勾)

- 本人及監護人(法定代理人)同意將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遠雄海洋公園，並同意不對其所直接、間接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本公司承諾將恪遵個人資料保護法令相關規定，在台灣地區收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(包括識別個人者)。您可於週一至週五 09:00~17:00 撥打(03)8123-100(遠雄海洋公園)；對個人資料行使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搜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之權利。

授權人(作者)

簽

章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

(監護人)簽章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1 1 0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